

荥阳市王村镇新庄社区等 24 个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项目（贾峪镇祖始安置区 1 号
地块电梯采购及安装）

（招标编号：荥工招 20230034）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郑州市, 荥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荥阳市王村镇新庄社区等 24 个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项目（贾峪镇祖始安置区 1 号地块电梯采购及安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598 万元，招标人为荥阳市贾峪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共计 26 部电梯，7 层 7 站 7 门乘客电梯的采购及安装；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荥阳市王村镇新庄社区等 24 个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项目(贾峪镇祖始安置区 1 号地块电梯采购及安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荥阳市王村镇新庄社区等 24 个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项目（贾峪镇祖始安置区 1 号地块电梯采购及安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A 级资质（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A 级或其以上资质（曳引驱动乘客电梯）；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符合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曳引驱动乘客电梯）A 级或其以上资质。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所供产品的制造商须满足上述制造商要求，且代理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B 级或其以上资质，同时提供制造厂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注：新旧许可证资质按照《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实施意见（市监特设【2019】32 号文件）》）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或其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并提供被委托人及项目负责人近半年的社保证明及劳务合同，电梯安装维护人员需具备《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3.3 财务要求：提供企业 2021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

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

3.5 信誉要求：

①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近三年以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投标人自行承诺）；

②投标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时间须为招标公告发布后），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投标人查询时，公司需查询社会信用统一代码证号码，投标时应在投标文件中附网站截图）。

③投标人需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或者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

④投标人需通过信用郑州网查询（<http://xy.zhengzhou.gov.cn/>）环保失信黑名单结果页截图；或提供未被列入环保失信黑名单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

⑤投标人须提供《郑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3.6 其他要求：

3.6.1 投标人所投标的电梯品牌厂商之间不得存在同属、子母或控股关系（以报名成功的先后顺序为准）；同一品牌电梯只允许一家投标单位参加报名，且每家报名单位只允许投报一个品牌的电梯。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3.6.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6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5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网站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远程开标机位）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荥阳市中原路与飞龙路西北角政务服务中心七楼）第二开标室

七、其他

荥阳市王村镇新庄社区等 24 个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项目

（贾峪镇祖始安置区 1 号地块电梯采购及安装）

公开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荥阳市王村镇新庄社区等 24 个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项目（贾峪镇祖始安置区 1 号地块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已经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荥阳市贾峪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荥阳市王村镇新庄社区等 24 个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项目（贾峪镇祖始安置区 1 号地块电梯采购及安装）

2.2 项目编号：荥工招 20230034

2.3 项目建设地点：荥阳市贾峪镇；

2.4 总投资：598 万元；

2.5 工 期：120 日历天（交货期 60 日历天；安装期 60 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相关行业标准；

2.7 建设规模及内容：共计 26 部电梯，7 层 7 站 7 门乘客电梯的采购及安装；

2.8 标段化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2.9 招标范围：荥阳市贾峪镇祖始安置区 1 号地块共计 26 部乘客电梯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A 级资质（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A 级或其以上资质（曳

引驱动乘客电梯)；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符合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曳引驱动乘客电梯)A级或其以上资质。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所供产品的制造商须满足上述制造商要求，且代理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B级或其以上资质，同时提供制造厂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注：新旧许可证资质按照《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实施意见(市监特设【2019】32号文件)》)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或其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并提供被委托人及项目负责人近半年的社保证明及劳务合同，电梯安装维护人员需具备《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3.3 财务要求：提供企业202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自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

3.5 信誉要求：

①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近三年以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投标人自行承诺)；

②投标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时间须为招标公告发布后)，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投标人查询时，公司需查询社会信用统一代码证号码，投标时应在投标文件中附网站截图)。

③投标人需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或者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

④投标人需通过信用郑州网查询(<http://xy.zhengzhou.gov.cn/>)环保失信黑名单结果页面截图；或提供未被列入环保失信黑名单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

⑤投标人须提供《郑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3.6 其他要求：

3.6.1 投标人所投标的电梯品牌厂商之间不得存在同属、子母或控股关系(以报名成功的先后顺序为准)；同一品牌电梯只允许一家投标单位参加报名，且每家报名单位只允许投报一

个品牌的电梯。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3.6.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时间：2023 年 04 月 26 日 0:00—2023 年 05 月 05 日 23:59；

4.2 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4.3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参照《荥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诚信库入库登记指南》《荥阳市公共资源中心交易主体 CA 数字证书办理服务指南》绑定 CA 数字证书，填写信息提交系统自动验证。在规定时间内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登陆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投标人操作指南》）。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地点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7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5.3 开标地点：（远程开标机位）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荥阳市中原路与飞龙路西北角政务服务中心七楼）第二开标室；

5.4 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

5.4.1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供应商）请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手册请查询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

5.4.2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5.5 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进入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看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注意事项：

1、请投标人务必按照“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所有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开标大厅进行不见面开标准备工作。所有投标人登录开

标大厅后，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3、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

4、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投标人可通过银行转帐支票、银行电汇、电子保函等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单位拟开具电子保函的，请查看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电子保函操作手册》。

6、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注：请各投标人密切关注《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以便及时了解项目最新进展情况。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荥阳市贾峪镇人民政府

地 址：荥阳市贾峪镇洞林路中段

联 系 人：孙先生

电 话：0371-64988003

招标代理机构：荥阳市豫兴工程招标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荥阳市站南路京城农贸市场中门西邻

联 系 人：岳女士

电 话：0371-65007628

监督部门：荥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371-64626360

邮 箱：zbb0371@163.com

地 址：康泰路惠民路向南 100 米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03 室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荥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荥阳市贾峪镇人民政府

地 址：荥阳市贾峪镇洞林路中段

联系人：孙先生

电话：0371-6498800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荥阳市豫兴工程招标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荥阳市站南路京城农贸市场七号楼四楼

联系人：岳女士

电话：0371-65007628

电子邮件：yuxingdaili@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